

证券代码：873910

证券简称：北京检验

主办券商：一创投行

关于承诺事项履行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北京建筑材料检验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主体名称	北京建筑材料检验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来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 <input type="checkbox"/> 股票发行或其他融资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资产重组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 <input type="checkbox"/> 整改 <input type="checkbox"/> 日常及其他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回购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股东自愿限售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解决产权瑕疵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利润分配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环评批复及验收）
履行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正常履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如期履行（原期限内部分履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履行
承诺期限	2022年12月26日-2023年6月30日

<p>承诺事项的内容</p>	<p>2022年11月15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在对公司挂牌申请文件的第二次反馈意见中提出“补充说明部分经营场所未办理环评手续是否存在停止使用的风险，如是，测算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可能因此受到行政处罚，是否存在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风险”。</p> <p>2022年12月26日，我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作出说明及承诺，主要内容如下：关于天津贰拾壹站北辰区实验室。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天津市贰拾壹站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贰拾壹站”）经营的北辰区实验室（以下简称“北辰区实验室”）存在房屋未取得建设手续、未取得环评批复手续、未进行环保验收即投入使用等情形。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天津贰拾壹站未因违反房屋建设或者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受到过行政处罚，天津贰拾壹站已经停用北辰区实验室。本公司承诺于2023年6月30日前寻找权属、证照完整并符合经营需要的房产完成北辰区实验室的搬迁工作，办理完毕搬迁所需要的环评批复及验收手续，并在未办理完毕前述手续前停用北辰区实验室。停用北辰区实验室对本公司2023年营业收入产生的影响预计约为300万元。</p>
<p>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p>	<p>无</p>

二、关于承诺履行情况的说明

2022年12月26日，我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作出说明及承诺后，积极组织天津贰拾壹站寻找权属、证照完整并符合经营需要的房产来完成北辰区实验室的搬迁工作。截至承诺函出具之日，天津贰拾壹站已经停用北辰区实验室。天津贰拾壹站于2023年2月与意向租赁方对接，并确保未来经营需要的房产权属、证照完整。签订租赁协议后，天津贰拾壹站制定搬迁方案。截至2023

年6月末，天津贰拾壹站已经完成北辰区实验室搬迁工作。鉴于天津贰拾壹站津南试验室项目考虑未来检测资质增项等发展需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除包含北辰区实验室搬迁内容，还预购置了部分设备。考虑未来检测资质增项等时间不确定性，故天津贰拾壹站于6月30日前办理了津南试验室项目（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综上所述，我公司前述关于天津贰拾壹站北辰区实验室搬迁和手续办理的承诺可视同履行完毕。待天津贰拾壹站明确未来检测资质增项等发展需要后，再对新的项目办理环评批复及验收手续，确保公司依法合规经营。

三、承诺未正常履行可能存在的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经营状况正常。公司将积极督促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履行承诺函内容，并及时披露相关进展情况。

四、拟进一步采取的措施

无

五、其他说明

无

六、备查文件

1. 关于天津市贰拾壹站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津南试验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2. 天津市贰拾壹站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津南试验室项目（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北京建筑材料检验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3日